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公司实际控制人梁伟先生计划在自 2019 年 9 月 6 日的六个月内、自 2019 年 9 月 25 日的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56 万股。

近日，公司收到梁伟先生《股份减持告知函》：其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3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则，梁伟先生 201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9 年 9 月 17 日期间（注：2018 年期间减持情况详见公司 2019-006 号公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 2,294,2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其减持股份比例累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梁伟	竞价交易	2018 年 12 月 19 日	11.045	164,100	0.13%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1.506	334,667	0.27%
		2018 年 12 月 17 日	11.005	306,700	0.24%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0.825	188,800	0.15%
	大宗交易	2019 年 9 月 17 日	35.00	1,300,000	1.03%
合计				2,294,267	1.8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梁伟	合计持有股份	62,540,753	49.64%	61,240,753	48.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540,753	49.64%	61,240,753	48.60%

注：1、本次减持指 2019 年 9 月 17 日的大宗交易减持 130 万股股份。

2、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东上述减持行为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股东上述减持不存在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或减持计划不一致的情形。

3、股东上述减持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梁伟先生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8 日